

## 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 
承辦人：翁珮菁  
電話：035162017#62017  
傳真：  
電子郵件：pcweng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清美術字第113900133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敬邀貴校師生參觀美術館今年度藝術家個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藝術文化總中心美術館（以下稱本館）為推廣藝術教育，於本(113)年度將安排6檔藝術家展覽，展出藝術家多樣且豐富的作品，展覽活動名稱及時間詳如連結。
- 二、本館誠摯邀請貴校師生安排校外活動，欣賞藝術家的創作風格與理念，增進藝術素養與美感。
- 三、本次展覽地點為清華大學藝術文化總中心展覽廳，開放時間為每日中午12時至下午6時，週末中午12時至下午5時。如貴校有意願參觀，請點選連結線上申請：  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bI268vtGVyepUTCiAV5uJM-KoDStPNtLu1G7xkQihe4/edit>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各公立技術校院

副本：電 2024/02/21 文  
交 16:00:50 换 章

